

2023 年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规程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区应急管理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动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街道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协调消防工作，协调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检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

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1）本部门有两个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宣传教育中心和榕城区地震办，但下属事业单位没有独立核算，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纳入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为局本级。

（2）根据上述职责，我局设有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应急指挥股、资源与预案管理股、综合减灾股、自然灾害救援股、安全责任管理股、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

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6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 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 18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063. 94	本年支出合计	1063. 94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63.94	支出总计	1063.9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405	地震事务	0.5	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5	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63.94	531.22	532.7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4	11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53	111.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9	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83	7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9	1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9	1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7	1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3	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3	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3	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18	367.46	532.72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9.68	367.46	532.22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71.26	367.46	3.8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0.00	2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8.42	0.00	408.42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0.5	0.00	0.5	0.00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5	0.00	0.5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6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 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 18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063. 94	本年支出合计	1063. 9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1063. 94	支出总计	1063. 94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63.94	531.22	532.7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4	112.0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53	111.5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89	4.8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83	75.8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1	30.81	0.00
[208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19	18.1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9	18.1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17	11.1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3.53	33.5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3.53	33.5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3. 53	33. 53	0. 00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 18	367. 46	532. 72
[22401]应急管理事务	899. 68	367. 46	532. 22
[2240101]行政运行	371. 26	367. 46	3. 8
[2240102]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20	0. 00	20
[2240106]安全监管	100	0. 00	100
[224010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8. 42	0. 00	408. 42
[22405]地震事务支出	0. 5	0. 00	0. 5
[2240599]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 5	0. 00	0. 5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31.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14.06
[30101]基本工资	78.52
[30102]津贴补贴	67.94
[30103]奖金	25.8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9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113]住房公积金	20.0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4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6
[30201]办公费	2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3.42
[30101]基本工资	63.3
[30102]津贴补贴	19.53
[30103]奖金	14.2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8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
[30113]住房公积金	13.4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9
[30302]退休费	2.79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

注：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43.82	443.82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32.7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85
[30201]办公费	90.96
[30214]租赁费	6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9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9
[310]资本性支出	6.87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0
[31006]大型修缮	1.87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50.00
[30903]专用设备购置	250.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31.23	531.23	531.23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41.82	141.82	141.82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67.94	67.94	67.94	0.00	0.00	0.00	0.00
奖金	45.36	45.36	45.36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4.22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61.61	61.61	61.61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30.81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18.19	18.19	18.19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33.53	33.53	33.53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48	53.48	53.48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费	21	21	21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6	6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10.86	10.86	10.86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2.79	2.79	2.79	0.00	0.00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32.72	532.72	532.72	0.00	0.00	0.00	0.00	无
执法工作经费	30	30	3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的做好我局执罚工作职能，加强安全生产执法、办公设备装备建设，开展好安全风险防控工作。
购置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费用	4.89	4.89	4.89	0.00	0.00	0.00	0.00	促进执法队伍正规化、规范化；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执法工作高效运行，执法工作效率显著提高。
揭阳市榕城区 应急指挥中心 智慧应急平台 建设项目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完成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会商系统建设，落实统一指挥调度，加强应急指挥作战能力，100%统一指挥全区应急作战。完成应急指挥中心网络建设，确保多点接入。应急指挥信息网建设，网络建设 100%覆盖全区各街道办及区消防大队，且网络汇聚到市应急管理局及链接到省厅应急指挥中心。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机关服务中心 委派人员办公 经费	1.8	1.8	1.8	0.00	0.00	0.00	0.00	改进工作作风,提高人民群众办事效率,保证区政务服务的全面化、规范化。
森林消防应急 大队经费(森防 营房)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区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的建设和管理,提高处置森林火灾应急能力。
全国安全生产 活动月经费	1.53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强化全区安全生产监管能力,提高安全监管检查、执法水平;扎实开展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围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培训的基础管理工作,着力提升各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水平。
地震办经费	0.5	0.5	0.5	0.00	0.00	0.00	0.00	提高我区减震防灾能力。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三防经费	2	2	2	0.00	0.00	0.00	0.00	切实加强防汛排涝应急能力建设，提高防汛抢险工作效率，配备具有先进性和实用性的防汛排涝物资，提高我区应急救援能力。
森林火灾救援费用	20	20	20	0.00	0.00	0.00	0.00	达到队伍装备专业化、扑火工具现代化的要求，让森防队伍在开展扑救的工作时，提供安全保障和提升作战效率，达到森林火灾受害率≤0.9%；森林消防队伍配置达标率100%；24 小时火灾处置率≥95%；森林火灾下降率为 10%。减少森林防火专业队体力消耗和提升作战效率，降低森林火灾的损失。
应急指挥大厅会务经费	2	2	2	0.00	0.00	0.00	0.00	提升对全区性工作会议服务能力。
榕城区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	40	40	40	0.00	0.00	0.00	0.00	为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和应急管理工作提供切实保障。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榕城区专项应急预案项目	50	50	50	0.00	0.00	0.00	0.00	目标 1：完成榕城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榕城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写及制订。 目标 2：完成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编写及制订。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30	30	30	0.00	0.00	0.00	0.00	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依法、迅速、科学、有序应对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迅速有效处置生产安全事故，规范突发事件应对活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063.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7.05 万元，下降 53.29%，主要原因是今年减少雇员经费预算；支出预算 1063.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7.05 万元，下降 53.29%，主要原因是今年减少雇员经费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43.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93.74 万元，增长 21.12%，主要原因是由于体制机制改革，原空港区应急局并入榕城区应急局，人员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49.4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